

证券代码：839109

证券简称：赛若福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部分银行账户解除冻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被冻结银行账户的基本情况

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涉及虞宙追偿权民事诉讼案件纠纷，导致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康健支行、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被冻结。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二、解除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

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5月16日作出“（2024）沪0113民初9804号”民事裁定书，裁定准许原告虞宙撤回起诉。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于2024年5月24日作出“（2023）沪0106民初39628号之三”民事裁定书，裁定解除对被申请人林志国、朱倩、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742,559.47元的冻结或其相等价值的财产或财产性权益的查封、扣押。近日，经公司财务人员查询发现上述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。

三、被解冻账户信息

1、账户性质：基本户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康健支行

原被冻结金：4,163.32元

2、账户性质：一般户

开户行：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

原被冻结金：316,800.74元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银行账户解冻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情况有积极影响。

公司后期将密切关注虞宙和实际控制人林志国之间的债务履约进度, 以后将严格规范担保审批制度, 避免再次出现违规担保事项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上海赛若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5日